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豫建村〔2022〕152号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印发河南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导则（修订版）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省直管县（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结合我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工作实际，我厅对《河南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导则（试行）》进行了修订，现将《河南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导则（修订版）》印发给你们，请各地结合实际参照执行。在执行过程中，请及时将存在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反馈我厅，以供修订参考。

附件：河南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导则（修订版）



2022年7月1日

河南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导则

(修订版)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年7月

起草单位：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刘 申、辛向阳、李晓阳、石丹丹、穆战强、洪珂馨、
李 茹、李丹璐、吕彦柯、张俊博）

郑州大学建筑学院（郑东军）

河南省文物建筑保护研究院（杨东昱）

河南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刘 焱）

河南省村镇规划建设协会（王洪星、徐倩倩、曹磊磊）

河南省城乡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刘润乾）

中睿筑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曹明雷）

平顶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张 雷）

南阳市城乡规划发展研究中心（雷显显）

武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古艳艳）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1
第一条 指导思想	1
第二条 地位作用	1
第三条 适用范围	1
第四条 编制原则	1
第五条 工作底图	2
第二章 调查评估	2
第六条 传统资源调查	2
第七条 村落档案制作	3
第八条 现状特征分析	3
第九条 资源价值评价	3
第十条 保护规划评估	3
第三章 保护规划	4
第十一条 确定保护对象	4
第十二条 划定保护区划	4
第十三条 制定保护措施	4
第四章 发展规划	6
第十四条 明确目标定位	6
第十五条 优化用地布局	6
第十六条 谋划产业发展	6

第十七条 改善人居环境.....	7
第十八条 塑造特色风貌.....	8
第五章 实施保障	10
第十九条 近期建设规划.....	10
第二十条 实施管理措施.....	10
第二十一条 强制性内容.....	10
第六章 规划成果	11
第二十二条 成果形式.....	11
第二十三条 成果要求.....	11
第二十四条 成果审查.....	13
第二十五条 编审程序.....	14
第七章 附 则	16
第二十六条 实行时间.....	16
第二十七条 条文解释.....	16
附件 1 传统村落档案.....	17
附件 2-1 传统村落保护对象一览表.....	58
附件 2-2 传统村落保护对象特征描述与示例.....	59
附件 3 近期实施项目及投资估算表.....	62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指导思想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应以保护传承中原优秀传统文化为核心，按照科学规划、整体保护、传承发展、注重民生的要求，正确处理保护与发展的关系，保留传统村落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完善基础设施，改善人居环境，培育特色产业，全面提升传统村落可持续发展能力，实现“把传统村落改造好、保护好”的目标。

第二条 地位作用

传统村落属于特色保护类村庄，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是村庄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村落内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利用的重要依据。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可以单独编制，也可以和村庄规划合并编制。

第三条 适用范围

本导则适用于河南省行政管辖范围内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编制。根据传统村落空间分布情况，可以单个编制，也可以多个传统村落集中连片编制。规划范围为传统村落的全部国土空间，规划期限与上位国土空间规划期限一致。

第四条 编制原则

（一）保护为主、合理利用。坚持保护优先，在对传统村落各类历史文化资源做好保护的前提下，合理发挥其文化价值、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实现以保护促发展，以发展强保护。

(二) 整体保护、活态传承。坚持村落选址与自然景观环境、传统格局和整体风貌的和谐统一，保持村落空间格局、肌理、巷道尺度、景观绿化和文物与传统建筑的真实历史信息，切实反映传统村落所承载的丰富历史文化内涵，力求见人、见物、见生活。

(三) 以人为本、村民主体。坚持以人为本，尊重自然，慎砍树、禁挖山、不填湖、少拆房，尊重村民的主体地位，鼓励村民全程参与村落的保护、利用、修缮、改造等建设活动，引导村民在原址生产生活，不搞大拆大建，做到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

(四) 尊重规律、因村施策。尊重传统村落时空分布规律，着眼于传统村落的历史沿革、地域条件、文化特征、资源禀赋等差异，充分了解村民实际需求，根据不同村落的特征和问题，分类提出保护措施和发展模式，避免保护发展模式简单化、单一化。

第五条 工作底图

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及年度变更调查数据为基础，统一采用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和 1985 国家高程基准作为空间定位基础，村域范围建议采用比例尺为 1:1000-1: 2000 地形图作为工作底图，居民点建议采用比例尺为 1:500-1:1000 地形图作为工作底图。

第二章 调查评估

第六条 传统资源调查

传统村落资源调查范围包括村落及周边与其有较为紧密关联

的视觉、文化区域，调查内容主要包括自然环境、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传统建筑、历史环境要素、非物质文化遗产、相关文献资料、社会经济、人口产业、土地利用、人居环境、相关规划和村民意愿等。

第七条 村落档案制作

在掌握传统村落现状和资源调查的基础上，按“一村一档”建立传统村落档案（附件1）。传统村落档案应以纸质和电子文件的形式制作和保存，电子文件应做好备份（光盘、硬盘等）。县级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传统村落档案的保存与管理，并定期组织补充更新和存档。鼓励传统村落数字化建设。

第八条 现状特征分析

对村落选址与周边自然环境、传统格局和整体风貌、传统建筑、历史环境要素、非物质文化遗产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估不利于传统资源保护的因素及对传统村落的影响程度。综合分析区域格局、建设用地、道路交通、公共安全设施、资源保护、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现状情况，梳理存在的主要问题。

第九条 资源价值评价

通过与传统村落周边地区（地理区域、文化区域、民族区域）以及邻近区域内其他村落的比较分析，综合评价村落的资源特征，评估其历史、艺术、科学、社会等价值。

第十条 保护规划评估

对已编制或审批的保护发展规划进行评估，若认为既有规划

能够满足村落保护发展需求，符合上位国土空间规划要求，可执行既有规划；若认为既有规划已经不适用，则需要参照本导则要求进行修编。

第三章 保护规划

第十一条 确定保护对象

依据传统村落资源调查、特征分析和价值评价结果，明确村落保护对象，对各类各项资源进行分类分级。传统村落的核心保护对象包括自然景观、格局风貌、传统建筑、传统文化等四个方面，保护对象要素特征见附件 2。

第十二条 划定保护区划

综合考虑村落空间结构和保护对象分布情况，合理确定村落核心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和环境协调区的范围。提出各区的管控要求，重点明确建设行为、建筑高度、体量色彩等方面的控制要求和保护措施，并对各区的风貌进行整体管控和引导。

第十三条 制定保护措施

（一）自然景观保护。对村落周边山水格局、田林绿化、选址特征等，提出针对性保护措施。山水格局主要保护村落及周边地形地貌、河湖水系、沟渠坑塘等自然生态景观；田林绿化主要保护体现当地气候、雨水等自然特征的乡土树种与农田形式；选址特征主要保护体现村落选址特色、风水格局和特殊功能等的要

素。

（二）格局风貌保护。对村落的结构肌理、整体风貌、院落布局、街巷空间和历史环境要素，提出保护与整治措施。结构肌理主要保护村落的传统格局、空间形态、街巷肌理与水系脉络，保护体现自然环境、血缘宗族、社会组织、劳作生产所影响的村落结构；整体风貌主要保护村落传统建筑与周边环境的整体地域风貌特色；院落布局主要保护集中连片传统建筑和具有村落特色的完整院落；街巷空间主要保护街巷传统尺度、界面、铺装等历史特征，以及村口、渡口等公共空间的功能、形状和尺度，重要的天际线和景观视廊等；历史环境要素主要保护反映历史风貌的古道、古桥、古井、寨墙、石阶、铺地、驳岸、古树名木等。

（三）传统建筑保护。对村落内的传统建筑种类、建筑组合、建筑特色和建筑细部进行保护，制定详细整治方案。对村落内的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等建筑物、构筑物进行分类保护和整治。对于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根据对历史风貌的影响程度，分别提出保留、改造、拆除等措施，使其符合村落整体传统风貌要求。

（四）传统文化保护。对可移动文物，民间文学、美术、传统舞蹈、音乐、戏剧和曲艺，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传统技艺、医药、美食，民俗和文化遗产等传统文化提出保护目标和措施。重点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与传统文化的挖掘、保护、展示和利用，主要包括传统文化及依存场所、载体的保护与利用，传统文化空

间、线路的保护；传统建造工艺的保护与传承；传统村落价值及特色的展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和传承人群培育；传统文化的管理扶持、研究宣教等规定与措施。

第四章 发展规划

第十四条 明确目标定位

深入分析传统村落现状基础条件，因地制宜提出村落发展定位，明确村落近远期发展目标，合理确定村落人口规模与建设用地规模，科学制定发展策略。目标定位要体现出地域特征、文化特色和乡土风貌。

第十五条 优化用地布局

充分结合村民生产生活方式，明确各类建设用地界线与用地性质，提出村落居民点优化布局方案。鼓励预留好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优先保障村落新产业、新业态发展；为应对村落发展的不确定性，积极探索规划“留白”机制，为村落发展留足弹性。

第十六条 谋划产业发展

立足实际，因地制宜，以用促保，活化利用好传统村落历史文化等特色资源，在延续传统生产生活方式的基础上，做好产业业态与项目策划，提出产业发展思路和策略。对接区域产业发展规划，融合村落一二三产业发展，积极发展特色农业、健康养老、文化创意、民俗展示、民宿、电商等产业，合理布局新产业新业态，打造特色品牌，激发传统村落活力。

第十七条 改善人居环境

(一) 居住条件。改善居住条件，提出传统民居建筑在提升建筑安全、改善居住舒适性等方面的引导措施。

(二) 道路交通。在不改变街巷空间尺度和风貌的前提下，提出村落的道路网规划，明确道路等级、断面形式和宽度，以及现有道路设施的整治改造措施；提出停车设施布局及措施；确定公交站点的位置；积极谋划潜在旅游线路和旅游交通组织。

(三) 公共服务设施。合理确定行政管理、教育、医疗、文体、养老、商业等公共服务设施的规模与布局；明确各类旅游服务设施的规模和位置；加强对庙宇、宗祠等重要传统公共建筑的保护和利用，明确公共集会和祭祀等活动的场所。

(四) 基础设施。合理安排给水排水、电力电信、能源利用及节能改造、环境卫生等基础设施。各类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要采用新技术和新方法，并充分考虑村落的传统风貌特征。

1. 给水排水。合理确定给水方式、供水规模，确定输配水管道敷设方式、走向、管径等。合理确定村落雨污排放和污水处理方式，确定各类排水管线、沟渠的走向、管径以及横断面尺寸等工程建设要求，提出污水处理设施的规模与布局。

2. 电力电信。确定用电指标，预测生产、生活用电负荷，确定电源及变、配电设施的位置、规模等。确定供电管线走向、电压等级及高压线保护范围；提出现状电力电信杆线整治方案，确定电力电信杆线布设方式及走向。

3. 能源利用及节能改造。确定村落生活生产所需的清洁能源种类及解决方案；提出可再生能源利用措施；提出房屋节能措施和改造方案，明确节水措施。

4. 环境卫生。按照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资源利用、就地减量等要求，确定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理方式，合理确定垃圾收集点的布局与规模。

5. 安全韧性。根据村落所处的地理环境，进行村落灾害风险评估；明确村落综合防灾体系，划定洪涝、地质灾害等灾害易发区的范围，明确公共避难场所和避灾疏散路线，制定消防、防洪、防涝、地质灾害及其他灾害的防灾减灾救灾措施及应急预案。

第十八条 塑造特色风貌

结合传统村落风貌特色，确定村落整体风貌特征，明确设计引导要求，突出历史风貌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延续性。

（一）总体格局。充分结合原始地形地貌、山体水系等自然环境条件，传承传统村落历史文化与格局风貌，保护和引导村落形成与自然环境、地域特色相融合的空间形态，提出村落与周边山水相互依存的规划设计要求。

（二）形态肌理。保护好传统村落原有聚落形态，处理好建筑与自然环境之间的关系；保护好街巷尺度、传统民居以及道路与建筑的空间关系；通过对村落原有自然水系、街巷格局、建筑群落等空间肌理的研究，提出传统村落空间肌理保护延续的规划设计要求。

(三) 公共空间。结合生产生活需求，合理布置公共服务设施和开敞休憩空间；从村民的实际需求出发，充分考虑现代化农业生产和村民生活习惯，保护与利用传统公共空间，形成具有地域文化气息的公共空间场所，提出公共空间的规划设计要求。

(四) 景观绿化。充分考虑村落与自然的有机融合，提出村落环境绿化美化的措施，确定乡土绿化植物种类；提出村落闲置房屋和闲置用地的整治和改造利用措施；提出沟渠水塘、壕沟寨墙、堤坝桥涵、石阶铺地、码头驳岸等整治措施；提出村口、路口、主要街巷等重要节点的景观设计要求。

(五) 传统建筑。传统村落建筑设计应因地制宜，重视对传统民俗文化的继承和利用，以及传统建造工艺的保护与传承，体现地方乡土特色；重点提出现状农房、庭院整治措施，并对建筑的风格、色彩、高度、层数等进行规划设计引导。对于新建建筑，应与村落整体风貌相协调。

(六) 环境设施。环境设施主要包括场地铺装、围栏、花坛、灯具、座椅、雕塑、宣传栏、废物箱等，鼓励采用地方性乡土材料和传统工艺。各类环境设施应主要布置于公共空间，尺度适宜，与传统风貌相协调，营造丰富的村落环境。

(七) 竖向设计。根据地形地貌，结合道路规划、排水与防洪排涝规划，进行竖向规划设计，确定道路控制点、道路交叉点、变坡点坐标与控制标高等内容。

第五章 实施保障

第十九条 近期建设规划

明确近三年拟实施的保护项目、整治改造项目以及各项目的分年度实施计划和投资估算，确定政府、社会资本等项目投资主体与资金来源（附件3）。

第二十条 实施管理措施

明确传统资源展示与利用的措施建议，提出切实有效的法规政策、资金保障、人才培养、宣传教育等实施管理措施。

第二十一条 强制性内容

（一）上位规划要求管控的区域。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行洪河道、水源保护地、各类自然保护地和历史文化遗产等以及其他需要规划控制的区域。

（二）传统村落需要保护的区域。核心保护区、建设控制地带的具体位置和保护界线；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传统建筑的具体位置和保护界线，重要地下文物埋藏区的具体位置和保护界线等。

（三）村落建设用地。村落建设用地规模和边界。

（四）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各类公共服务设施配置要求；道路交通、给水排水、电力电信、环境卫生等基础设施布局等。

（五）村落安全与防灾减灾。村落抗震设防烈度、防洪标准、

排涝标准；地质灾害防护措施；避灾疏散场所与避灾疏散路线等。

第六章 规划成果

第二十二条 成果形式

为便于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实施和管理，按照规划实用、管用、好用的要求，结合规划成果使用者的特点，将规划成果分为报批版和公示版。

（一）报批版成果。报批版成果由规划文本、图纸和附件组成，用于专家论证审查和审批。

（二）公示版成果。公示版成果要简洁易懂、方便好用，用于成果公示和村民使用。

第二十三条 成果要求

传统村落同属历史文化名村的，应按国家、省有关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编制审批要求编制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并按本导则要求深化规划内容。

（一）规划文本。包括规划总则、调查评估、保护规划、发展规划、实施保障及相关附件等。

1. 规划总则。包括指导思想、规划原则与重点、规划依据、规划范围、规划期限等。

2. 调查评估。包括现状分析、村落特征分析与价值评估等。

3. 保护规划。包括保护对象、保护区划和保护措施等。

4. 发展规划。包括目标定位、发展规模、空间布局、产业发

展、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安全韧性、村落设计等。

5. 实施保障。包括近期建设规划、规划实施保障等。

6. 相关附件。包括传统村落保护对象一览表、建设用地构成表和近期实施项目及投资估算表等。

(二) 规划图纸。按照现状分析类、保护规划类、发展规划类要求绘制规划图纸，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图纸数量。规划图纸上应详细标注规划名称、规划时间、规划设计单位、图名、图例、比例尺等信息，比例尺可根据村落实际表达确定。

1. 现状分析类。包括村落规划范围图、村落现状总平面图、村落传统资源分布图、格局风貌与历史街巷现状图、传统（风貌）建筑分布图、历史环境要素分布图、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场所及路线现状图、传统建筑年代、质量、风貌、高度的现状图、建设用地现状图、基础设施与公共安全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现状图等。

2. 保护规划类。包括村落保护区划图、传统街巷保护规划图、传统建筑（构筑物）分类保护规划图、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场所与路线规划图等。

3. 发展规划类。包括村落空间格局与产业发展规划图、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总平面图、道路交通规划图、基础设施规划图、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防灾减灾规划图、旅游发展规划图、近期建设规划图等。同时，为加强传统村落设计引导，可增加景观风貌规划设计指引图、重点地段（节点）设计图及效果图、传统建

筑整治设计图及效果图等。

(三) 附件。对规划文本、图纸的补充解释,包括规划说明书、征集意见及修改采纳情况、会议纪要、村民参与规划的相关记录等。

(四) 传统村落档案。按照附件 1 传统村落档案制作要求和文档模板制作,其中首页“立档负责单位”加盖县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公章、“立档负责人”签字为县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负责人签字。

第二十四条 成果审查

(一) 保护发展规划

1. 真实性。主要审查保护对象认定是否正确,价值评价和特征分析是否真实可靠,文化遗产的存在、形态、内涵是否真实等。

2. 完整性。主要审查保护对象是否全部列入保护区划,保护区划范围是否合理科学,保护区划是否能完整保护各类保护对象及与之相关的整体空间形态,价值分析和特征分析是否完整,现状分析和保护威胁程度分析是否全面等。

3. 延续性。主要审查村落形态、肌理、格局是否延续,商业开发面积是否合理,是否存在全村迁出现象,非物质文化遗产活动是否存在被歪曲、贬损、破坏等现象。

4. 科学性。主要审查强制性内容是否缺项,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范和技术标准要求。

5. 可实施性。主要审查保护范围区划是否合理,各类保护措施

是否合理可行、保护管理制度是否可操作，政策建议是否合法可行，保护整治方案是否存在过度设计问题等。涉及到整村作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或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应附有按有关要求编制并审批通过的文物保护规划；对文物本体的保护措施，是否依据审批通过的文物保护规划和维修保护方案。

（二）建设项目

重点审查建设项目是否符合保护发展规划要求、风貌是否符合规划要求、规模是否适度合理、是否存在过度商业开发现象、是否存在粗制滥造现象等。

（三）传统村落档案

重点审查村落选址格局及周边自然环境、传统建筑、历史环境要素等有形传统资源，村落拥有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项目及其他传统生产生活方式、社会关系、乡风民俗、民间技艺等无形传统资源，与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相关的各类规划、政策和管理制度等资料是否有较大缺失。各类调查对象是否存在错误认定，是否属于本村范围等现象。

第二十五条 编审程序

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由乡镇人民政府组织编制，报上级人民政府审批；跨乡镇行政区域的多个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发展规划由上级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和审批。

共分为前期准备、实地调研、规划编制、规划公示、规划审批和规划实施六个阶段。

(一) 前期准备阶段：包括组织准备、技术准备和经费准备。

(二) 实地调研阶段：包括资料收集、驻村调研、入户访谈、问卷调查等内容。

(三) 规划编制阶段：注重村民主体地位，保障村民参与规划编制全过程。

1. 规划方案。规划编制单位应充分听取村民诉求，结合规划的重点要点，编制初步方案；与村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县（市）住房城乡建设、自然资源和规划、文旅和文物等部门进行沟通，形成规划方案。

2. 意见征询。利用网络、公告栏、自媒体等多种形式进行意见征询，修改完善后形成规划成果。

3. 论证审查。省、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共同组织有关行业专家对规划成果进行技术审查，规划编制单位根据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报批成果。

(四) 规划公示阶段：规划成果经村民会议或者村民代表会议审议，并按规定进行公示。公示稿要通俗易懂、简洁易行。

(五) 规划审批阶段：公示结束后，按法定程序审批，规划成果应附专家、公众及相关部门的意见采纳情况及理由。

(六) 规划实施阶段：规划成果通过审批后，经县（市）人民政府公布实施。

第七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实行时间

本导则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第二十七条 条文解释

本导则执行中的具体问题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负责解释。全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应符合本导则和国家、省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

附件1 传统村落档案

档案编号： ××××××（县级行政区域代码）- ×××号

传统村落档案

级别： 中国传统村落 公布时间及批次： ____年__月__日第__批

河南省传统村落 公布时间及批次： ____年__月__日第__批

村落名称： _____

所属镇（乡）： _____

所属县（区、市、旗）： _____

所属市（地区、州、盟）： _____

所属省（自治区、直辖市）： _____

立档负责单位（盖章）：

立档负责人签字：

建档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科学调查和传统村落档案制作说明

一、科学调查内容与要求

科学调查应包括三方面的内容：一是历史资料、传统村落选址格局及周边环境、传统建筑、历史环境要素等有形传统资源；二是村落拥有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项目及其他传统生产生活方式、社会关系、乡风民俗、民间技艺等无形传统资源；三是与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相关的各类规划、政策和管理制度等资料。调查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如下：

（一）村域环境调查

1.调查内容：村域范围内的山川水系、地质地貌、植被动物等自然环境以及文物古迹、风景名胜等。

2.调查要求：应在不小于 1:5000 的近期测绘地形图上，标示上述要素，并配以相应的照片、文字说明，形成文字性的“村域环境分析”及“村域环境分析图”图纸。

（二）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调查

1.调查内容：与村落的选址、发展紧密关联的地形地貌以及山川水系、村落形状，主要街巷（道路）格局肌理、重要公共空间等。

2.调查要求：应在不小于 1:5000 的近期测绘地形图上标示上述要素，并配以能反映其特点的照片、文字说明，形成文字性的“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分析”及“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分析图”图纸。

（三）传统建筑调查

1.调查内容：村落中传统建筑物（包括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建议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其他传统建筑）的位置、建成年代、面积、基本形制、建造工艺、结构形式、主要材料、装饰特点、建造相关的传统活动、历史功能、产权归属、使用状况、保存状况等。

2.调查要求：应在不小于 1:2000 的近期测绘地形图上标示各传统建筑物与构筑物，形成“传统建筑分布图”。对主要传统建筑物与构筑物，每一处均应建立单独的登记表，以表格、文字、照片、图纸等形式进行记录。对极为重要的或具有典型代表意义的优秀传统建筑物和构筑物，还应搜集现有能完整真实反映现状保存信息的测绘图纸，对不能完整真实反映现状保护信息的，应重新进行测绘。

（四）历史环境要素调查

1.调查内容：反映村落历史风貌、构成村落特征的要素如塔桥亭阁、井泉沟渠、壕沟寨墙、堤坝涵洞、石阶铺地、码头驳岸、碑幢刻石、庭院园林、古树名木以及传统产业遗存、历史上建造的用于生产、消防、防盗、防御的特殊设施等。

2.调查要求：应在不小于 1:2000 的近期测绘地形图上标示各历史环境要素，形成“历史环境要素分布图”。对主要的历史环境要素，每一处均应建立单独的登记表，以表格、文字、照片、图纸等形式进行记

录。

(五) 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

1.调查内容：村落中的传统民俗和文化，包括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及其他传统的生产生活方式、乡风民俗等内容以及其所依托的场所和建筑、用具实物；了解相关知识的特殊村民（如族长、寨老、非遗传承人、老手艺人、庙会主持人，传承了传统建造技术、手工艺的工匠等；传统手工艺品、食品、器具的做法工艺等）。

2.调查要求：对上述要素的性质、产生与发展演变过程、与村落发展的关系、传承现状、群众参与规模、管理与保护现状等进行调查分析形成文字性的“村落非物质文化遗产分析”，并以照片、录音录像、图纸等形式进行记录。

(六) 文献资料调查

1.调查内容：包括志书、族谱、历史舆图、碑刻题记、地契、匾联等；吟咏描述村落风物的诗词、游记等；村落沿革、变迁、重要人物、重大历史事件等，在历史上曾起过的重要职能、传统产业等的相关图、文、音像资料；当代有关村落研究的论文、出版物等资料。

2.调查要求：上述资料应以拍摄、扫描等方式电子化作为档案的附件；对篇幅较大而难以电子化的当代出版物，应注明出处、藏处。对于收集到的历史文献资料不应带有主观要素的删减、修改或加工，但为了减少后继使用的便利，可对主要信息进行必要的整理和汇编。

(七) 保护与发展基础资料调查

1.调查内容：既有保护管理机构、规章制度、行政管理文件、乡规民约等；既有保护工程实施情况、保护资金等情况；已公布的村庄规划、保护发展规划、产业规划、旅游规划、道路交通规划、资源利用规划等的规划成果；人口、用地性质，交通状况，经济状况，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等社会环境。

2.调查要求：除纸质文件外，上述资料应尽量复印、翻拍、扫描等方式电子化后，作为档案的附件。

二、传统村落档案制作要求

(一) 资料记录形式及要求

传统村落档案应以纸质和电子文件的形式制作和保存，两种形式的资料要完全一致，电子文件应有至少3个以上的不同材质的备份（光盘、硬盘）。数码照片或扫描文件等除插入传统村落档案内相应位置以外，还应将电子文件按下述“编号规则”改名后单独存档。

(二) 编号规则

1.档案编号规则

传统村落档案号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行政区划代码+序号（三位数）构成，序号从001开始依次往下编，如：520101-001、520101-002……等。

2.各类传统资源编号规则

(1) 村域环境编号。字母“HJ”加上三位数序号进行编号，序号从 001 开始依次往下编，如 HJ001、HJ002……等。

(2) 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编号。字母“XZ”加上三位数序号进行编号，序号从 001 开始依次往下编，如 XZ001、XZ002……等。

(3) 传统建筑物登记表编号规则：字母“JZ”加上三位数序号进行编号，序号从 001 开始依次往下编，如 JZ001、JZ002……等。

(4) 历史环境要素登记表编号规则：字母“YS”加上序号（三位数）进行编号，序号从 001 开始依次往下编，如 YS001、YS002……等。其中古树名木编号规则为，字母“GS”加上序号（三位数）进行编号，序号从 001 开始依次往下编，如 GS001、GS002……等。

(5) 非物质文化登记表编号规则：字母“FY”加上序号（三位数）进行编号，序号从 001 开始依次往下编，如 FY001、FY002……等。

3. 照片编号规则

各类传统资源的照片编号规则是，传统资源编号加上“P”及照片序号（三位数），如对某个村域环境的照片编号为 HJ001-P001，对某个历史环境要素的照片编号为 YS001-P001。该照片编号也作为照片电子版的文件名。

村落人居环境照片编号规则是，对住房、给水、排水、道路、垃圾收集处理和污水处理设施的两位字母简称加上“P”及照片或录像序号（三位数），如对于住房、给水、排水、道路、垃圾、污水处理等可分别编号为：ZF-P001、GS-P001、PS-P001、DL-P001、LJ-P001、WS-P001。该照片编号也作为照片电子版的文件名。

传统村落档案总目录

序号	题名	内容	形式	数量	备注
1	村落基本信息	村落基本信息表	文档	页	
2	村域环境	村域环境分析描述	文档	页	
		村域环境分析图	图纸	张	
		村域环境照片册页	照片	张	
3	传统村落 选址与格局	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描述	文档	页	
		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分析图	图纸	张	
		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照片册页	照片	张	
4	传统建筑	传统建筑基本信息表	文档	页	
		传统建筑分布图	图纸	张	
		传统建筑登记表	文档	个	
		传统建筑照片册页	照片	张	
		重要传统建筑测绘图	图纸	张	
5	历史环境要素	历史环境要素基本信息表	文档	页	
		历史环境要素分布图	图纸	张	
		历史环境要素登记表	文档	个	
		历史环境要素照片册页	照片	张	
		古树名木登记表	文档	页	
		重要历史环境要素测绘图	图纸	张	
6	非物质文化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登记表	文档	个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照片、录音或录像册页	照片	张	
			录音	个	
			录像	个	
		其他非物质文化项目登记表	文档	个	
		其他非物质文化项目照片、录音或录像册页	照片	张	
录音	个				
录像	个				
7	文献资料	古书籍	图书	册	
		当代正式出版物	图书	册	
		论文等	文档	篇	
		复印、翻拍件等	文档	页	
		拓本、摹本等	拓片	张	
		其他材料			
8	保护与发展 基础资料	村落人居环境现状表	文档	个	
		村落人居环境现状照片册页	照片	张	
		保护管理现状表	文档	份	
		规划文本和行政管理文件	文档	份	
		其他材料			
9	其他补充材料 及说明				

一、村落基本信息

序号	题 名	数量	备 注
1	村落基本信息表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村落概况	地理位置、行政管属、自然条件（气候、地貌、地质、水文、土壤、植被、动物、主要灾害等）、村落面积、范围、分布、布局、村落形成原因、人口、经济状况等。	
沿革	历史沿革	
	建制沿革	
	修建沿革	
重要历史人物	简述主要历史人物的生卒年、重要事迹、依据等。	
重要历史事件	简述主要历史事件的发生时间、经过，出处等。	

二、村域环境

序号	题 名	数量	备 注
1	村域环境分析描述		
2	村域环境分析图		
3	村域环境照片册页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2-1 村域环境分析描述

要求：描述村域范围内的山川水系、地质地貌、植被动物等自然环境要素以及文物古迹、风景名胜等。

2-2 村域环境分析图

要求：应在不小于 1:5000 的近期测绘地形图上，标示村域范围内的山川水系、地质地貌、植被动物等自然环境要素以及文物古迹、风景名胜等，形成村域环境分析图。



2-3 村域环境照片册页（可续表）

照片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照片要求：应提供清晰真实反映村域环境的近期照片，至少包括一张村域全景照片，反映传统村落整体风貌及周边环境现状。照片编号说明：村域环境要素编号加上“P”及照片序号（三位数），如HJ001-P001。

照片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三、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

序号	题 名	数量	备 注
1	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描述		
2	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分析图		
3	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照片册页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3-1 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描述

要求:概述村落选址特色和形成背景,与村落的选址、发展紧密关联的地形地貌和河湖水系、选址特点、聚落形状、传统轴线、街巷、重要公共建筑及公共空间的分布,以及村落整体风貌保存情况等。

3-2 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分析图

要求：在不小于 1:5000 的近期测绘地形图上，标定传统村落选址和格局各构成要素的位置，形成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分析图，粘贴在本页。



3-3 传统村落选址与格局照片册页（多张可续表）

照片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照片要求：提供清晰真实的能从整体上反映出村落选址与格局的各个构成要素的近期照片。编号说明：选择与格局要素编号加上“P”及照片序号（三位数），如 XZ001-P001。

照片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四、传统建筑

序号	题 名	数量	备 注
1	传统建筑基本信息表		
2	传统建筑分布图		
3	传统建筑登记表		
4	传统建筑照片册页		
5	重要传统建筑测绘图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4-1 传统建筑基本信息表

基本信息	建筑名称 (见注释)	建筑名称 (见注释)	各级文物保护单位 及数量	认定为历史建筑的数量
				国家级: 处
			省级: 处	
			市级: 处	
			县级: 处	
			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新发现不可移动文物数量: 处	
			文保单位是否为古建筑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注: 建筑名称填写民居、祠堂、庙宇、书院等, 以及乡土建筑名称, 如徽派民居、XX故居, 吊脚楼、土楼、窑洞等。如传统建构物较多, 可按表格内容另加附页。			
	全部传统建筑物占村落建筑总面积的比例: ____ (%)。仍在使用的传统建筑物的比例 (%)。			
传统建筑简介	内容要求: 简述传统建筑物集中连片分布和保存的情况, 传统建筑物主要特点和文化内涵。(空白不足可另加附页)			

4-2 传统建筑分布图

要求：在不小于 1:2000 的近期测绘地形图上，标定各主要传统建筑的位置，形成传统建筑分布图，粘贴在本页。

4-3 传统建筑登记表（如有多项可续表）

编号	JZ-xxx	名称		位置（门牌号）	
所有权人				使用人	
建造年代		面积		层数	
保护等级			公布机关		公布时间
功能用途				保存状况	
主要材料	屋顶		墙体		装修
简介					

4-4 传统建筑照片册页（多张可续页）

照片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照片要求：提供各传统建筑物全景、正面、侧面、背面照片，以及能反映其结构形式、材料特点、工艺特点、细节装饰特点的照片。照片编号说明：传统建筑编号加上“P”及照片序号（三位数），如 JZ001-P001。

照片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4-5 重要传统建筑测绘图（多张可续页）

要求：对村落中极为重要的或典型代表性的优秀传统建筑进行测绘。如以前有测绘资料和数据可以直接从相关部门复制，但需核实测绘图纸是否能完整真实地反映现状传统建筑的特征，如果不能，须重新测绘。测绘资料和数据逐项粘贴在本栏。

五、历史环境要素

序号	题 名	数量	备 注
1	历史环境要素基本信息表		
2	历史环境要素分布图		
3	历史环境要素登记表		
4	历史环境要素照片册页		
5	古树名木登记表		
6	重要历史环境要素测绘图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5-1 历史环境要素基本信息表

注：历史环境要素是指反映村落历史风貌、构成村落特征的要素如塔桥亭阁、井泉沟渠、壕沟寨墙、堤坝涵洞、石阶铺地、码头驳岸、碑幢刻石、庭院园林、古树名木以及传统产业遗存、历史上建造的用于生产、消防、防盗、防御的特殊设施等。

历史环境要素总表	对村落选址、格局有重要影响的历史环境要素及数量。		
	名称：	数量：	处（个、座）
	名称：	数量：	处（个、座）
	名称：	数量：	处（个、座）
	名称：	数量：	处（个、座）
	名称：	数量：	处（个、座）
	名称：	数量：	处（个、座）
	名称：	数量：	处（个、座）
	名称：	数量：	处（个、座）
	名称：	数量：	处（个、座）
	名称：	数量：	处（个、座）
		
	古树名木种类：	种；数量：	棵

5-2 历史环境要素分布图

要求：在不小于 1:2000 的近期测绘地形图上，标定各历史环境要素位置，形成历史环境要素分布图。作为本栏附页。

5-3 历史环境要素登记表(多项可续表)

编号	YS-xxx	名称		位置	
类型		规模		年代	
功能用途		保存状况			
主要特点简介					

5-4 历史环境要素照片册页（多张可续页）

照片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照片编号说明：历史环境要素编号加上“P”及照片序号（三位数），如 YS001-P001。

照片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5-6 重要历史环境要素测绘图（多张可续表）

要求：对村落中极为重要的或标志性的历史环境要素进行建筑测绘，如以前有测绘资料和数据可以直接从相关部门复制，但需核实测绘图纸是否能完整真实地反映现状历史环境要素的特征，如果不能，须重新测绘。测绘资料和数据逐项粘贴在本栏。

六、非物质文化

序号	题 名	数量	备 注
1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登记表		
2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照片、录音或录像册页		
3	其他非物质文化项目登记表		
4	其他非物质文化项目照片、录音或录像册页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6-1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登记表（多项可续表）

基本信息	编号	FY × × × (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编号规则一致)
	名称	
	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民间文学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音乐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舞蹈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戏剧 <input type="checkbox"/> 曲艺 <input type="checkbox"/> 民俗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体育 <input type="checkbox"/> 游艺与杂技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美术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技艺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医药
	是否确定传承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存续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传承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传承一般, 无专门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濒危状态
	与村落依存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必须依托村落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依托村落存在
	活动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10人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10至30人 <input type="checkbox"/> 30人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全村参与
	传承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100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50年以上
非物质文化遗产简介	要求: 概述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产生和发展, 至今是否仍以活态方式传承, 与村落的密切关系, 传承活动内容与形式。	

6-2 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照片、录音或录像册页（多个文件可续表）

照片或录音、录像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说明：提供反映活动场景和活动空间的照片、录音或录像，提供重要传承活动器具、传承人。照片编号规则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登记表的编号加上“P”及照片、录音或录像序号（三位数），如对于某个项目的活动场景、活动空间可分别编号为：FY001-P001、FY001-P002。

照片或录音、录像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6-3 其他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登记表（多项可续表）

基本信息	编号	FY × × × (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编号规则一致)
	名称	
	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生产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生活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乡风民俗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民间技艺 <input type="checkbox"/> 民间文学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音乐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舞蹈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戏剧 <input type="checkbox"/> 曲艺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体育 <input type="checkbox"/> 游艺杂技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美术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技艺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医药
	项目存续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传承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传承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濒危状态
	与村落依存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必须依托村落存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依托村落存在
	传承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100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50年以上
简介	<p>要求：概述传统无形文化资源的产生和发展，至今是否仍以活态方式传承，与村落的密切关系，传承活动内容与形式。</p>	

6-4 其他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照片、录音或录像册页（多个文件可续表）

照片录音、或录像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说明：提供反映活动场景和活动空间的照片、录音或录像，提供重要传承活动器具、传承人。编号规则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登记表的编号加上“P”及照片、录音或录像序号（三位数），如对于某个项目的活动场景、活动空间可分别编号为：FY003-P001、FY003-P002。

照片录音或录像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七、文献资料一览

序号	编撰者	题名	出处/保存处	备注
1		**村志	村委会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严格按照科学调查和传统村落档案制作说明中的（六）文献资料调查要求进行。

八、保护和发展基础资料一览

序号	题 名	数量	备 注
1	村落人居环境现状表		
2	保护管理现状表		
3	《**村庄规划》		文本、图册、电子文件各1份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严格按照科学调查和传统村落档案制作说明中的（七）保护与发展基础资料调查要求进行。

8-1 村落人居环境现状表

基础资料	居住在传统建筑物的居民数量: _____人			
	现有设施状况 (有即可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自来水 <input type="checkbox"/> 垃圾收集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入户煤气 <input type="checkbox"/> 公交站点 <input type="checkbox"/> 卫生室 <input type="checkbox"/> 有线电视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已改造电网		
	村内道路	已建成 _____ 年	公共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全村有 <input type="checkbox"/> 局部地段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上次维修为 _____ 年前		
		路面: <input type="checkbox"/> 沥青或水泥路 <input type="checkbox"/> 土路 <input type="checkbox"/> 传统石、砖路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村内集中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单户或多户分散处理 <input type="checkbox"/> 无处理	厕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公用 <input type="checkbox"/> 分户	
			<input type="checkbox"/> 旱厕 <input type="checkbox"/> 水冲厕所	
垃圾处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卫生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简易填埋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焚烧 <input type="checkbox"/> 送往镇(县)处理			
村落人居环境简介	要求: 对村落自然环境、居民居住条件、给水、排水、道路、垃圾收集处理和污水处理设施等现状进行描述。			

8-2 村落人居环境现状照片册页（多张可续表）

照片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拍照要求：对居民居住条件、给水、排水、道路、垃圾收集处理和污水处理设施等现状拍照记录。照片编号规则为拍摄要素的两位字母简称加上“P”及照片或录像序号（三位数），如对于给水、排水、道路、垃圾等可分别编号为：GS-P001、PS-P001、DL-P001、LJ-P001。

照片编号		拍摄对象名称		拍摄时间
拍摄内容说明				

8-3 保护管理状况表（不够可另附页）

<p>管理机构、 管理专员简介</p>	<p>要求：写出具体的管理机构名称、组成、性质；隶属，以及管理人员数量、构成、工资水平、谁负责发放工资等情况。</p>
<p>管理规章</p>	<p>要求：简要列出对本村保护发展有直接作用的各项保护发展管理规章的名称、制定主体、主要内容。</p>
<p>保护管理 大事记</p>	<p>要求：记录与保护相关的历次工程简要情况，包括立项、审批、勘察设计、施工、监理、验收单位及负责人；经费来源及使用、事故、奖惩、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p>

九、其他补充材料及说明

未归属在前述内容中，但与村落传统资源相关的其他材料，以及有必要对传统村落档案进行说明的事项。

附件 2-1

传统村落保护对象一览表

保护对象分类	保护对象要素构成	保护对象名称	保护对象描述
自然景观	山水格局		
	田林绿化		
	选址特征		
格局风貌	结构肌理		
	整体风貌		
	院落布局		
	街巷空间		
	历史环境要素		
传统建筑	文保单位		
	历史建筑		
	传统风貌建筑		
	其他建筑和构筑物		
传统文化	可移动文物		
	民间文学、美术		
	传统舞蹈、音乐、戏剧、曲艺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传统技艺、医药、美食		
	民俗		
	文化遗产		

备注：参照传统村落保护对象特征描述与示例（附件 2-2），根据村落资源调查实际情况填写。保护对象描述包括对象位置、规模、特征及现状情况等，描述要精简凝练。

附件 2-2

传统村落保护对象特征描述与示例

保护对象分类	保护对象要素构成	保护对象特征	保护对象名称和描述示例
一、自然环境	山水格局	村落依存的地形地貌、河湖水系、沟渠坑塘等自然山水格局。	村落南、北、西方向山、水环绕，格局完整，自然环境优美。 1.小青山：位于村落西北部，山势呈东西走向如盘龙镇守村落，是村落北重要天然屏障； 2.东拉河：紧邻村落南部，河面宽 3-5 米，穿越村落岸线长 500 米，水流自西向东，水量充沛。自村落建成以来一直是村民生活、生产灌溉用水源，见证村落发展兴衰史。
	田林绿化	体现当地气候、雨水等自然特征的乡土树种与农田形式。	村落东山南坡梯田：梯田面积约 800 亩，据记载，村落祖先为了减少南坡耕地水土流失量，便在坡上垒石筑埂，形成地块锥形，从而增加地表径流的下渗量，减少地面冲刷，为了充分利用耕地，在边埂上栽桑植果，栽种黄花草等，既巩固了地埂，增加收益，又提高了水土保持效果。梯田耕作模式自村落形成延续至今已有上千年的历史。
	选址特征	1.村落选址按照传统风水理论（如负阴抱阳，背山面水）。 2.明确体现特殊的功能需求（如防御性需求），体现出巧妙的对自然条件的顺应和利用（如防洪、防旱、便利农耕、畜牧、狩猎、采捕生活等）等特点。	村落选址靠山、近水、拥良田、近交通，沿河流和道路东西向布局，体现传统背山面水的风水理论，同时也体现了村落选址因势而建、因需而变的特征。 古驿道：位于村落南部与东拉河之间，现存路面 2.5 米，长 200 米，青石铺路，路面保存有古代车辙印迹，是过往官商旅必经之路，由最初在此歇脚逐渐发展形成村落。
二、格局风貌	结构肌理	村落原有空间结构清晰，肌理保存完整，明显体现自然环境、血缘宗族、社会组织、劳作生产等对村落结构的影响。	村落依地形地貌形成的阶梯状（棋盘状、鱼骨状、梳子状等）布局结构、道路骨架、建筑分布等。
	整体风貌	1.村落传统风貌整体保持良好，与周边环境风貌协调统一。 2.传统建筑集中连片，基本没有不协调建筑。	由传统街巷、院落、文保单位、历史建筑等组成的村落中部单元，占地面积 1.2 公顷，该区域建筑色彩古朴典雅、建筑围合成合院、坐落有致、传统街巷尺度适中，整体风貌完整，是体现村落传统风貌的核心区域。

保护对象分类	保护对象要素构成	保护对象特征	保护对象名称和描述示例
	院落布局	村落内有一定历史且至今仍延续使用的，具有村落特色的完整院落布局模式。	村落内现存格局完整院落共计 10 处，三合院 7 处、四合院 3 处。 三合院：李远宁宅（主房三开间明末清初砖木结构建筑、东西偏房均三开间近代砖混建筑）、李远景宅（主房五开间近代砖混建筑、西偏房三开间民国时期建筑、东偏房三开间近代砖混建筑）... 四开间：李远清宅（主房五开间民国时期建筑、东西偏房各三开间近代砖混建筑、门楼两开间近代砖混建筑）...
	街巷空间	1.村落街巷尺度、界面、铺装等历史特征维持良好； 2.公共空间功能、尺度、类型多样且地域、民族特色明显。	古商业街传统街巷：位于村落南部，长 200 米，宽 3.5 米，青石板铺装，街巷一侧现存古商业街门面 20 余间。
	历史环境要素	反映街巷空间及公共空间的历史环境要素历史悠久，数量众多且类型丰富，如古路桥涵垣、古井塘树藤等。	村域内现存完好的古桥 1 座、古井 2 处（村东、村西各一）、古银杏树 1 棵（800 年）、古石磨 5 座、古拴马石 2 处、清末石碑 1 座等。
三、传统建筑	文保单位	已被国家、省、市或县文保部门公布的，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古建筑、石窟寺和石刻等文物。	安阳县抗日民主政府旧址（2016 年 2 月，经省政府批准列入河南省第七批文物保护单位名录）：位于泉门村（老村，现已整体保护），1941-1943 年间作为民主政府办公地，共设有行政科、财政科、粮食科、公安局等 13 个科局室，为抗日战争前线部队提供强有力的支持。现存砖石木结构坡屋顶建筑办公场所共计**处、房屋**间，保存较为完好。
	历史建筑	村落内经城市、县人民政府确定公布的具有一定保护价值，能够反映历史风貌和地方特色，未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也未登记为不可移动文物的建筑物、构筑物。	村落内现存历史建筑 3 处。 1.李清远宅院：2020 年经县人民政府公布为历史建筑，目前已实行挂牌保护。院落原为三合院，东西偏房年久坍塌，现存主房五开间，为清末砖木建筑。 2....
	传统风貌建筑	1.与村落传统风貌相一致的近现代建构筑物； 2.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中的传统风貌建筑。	村落内保存传统风貌建筑 23 处；未定级不可移动文物 5 处。 1.李清民宅院主房 3 间；2.李清成宅院主房 5 间、东偏房 3 间；3.李明成宅院西偏房 3 间...
	其他建筑物或构筑物	反映村落建筑独特风貌的建筑细部、装饰、构件等，种类丰富、数量多。如：飞檐走兽、山水花鸟刻画、墀头、椽柱梁檩、门窗楼梯等。	村落内建筑物或构筑物等部分构件保存完整：现存石刻墀头 5 处、砖刻墀头 35 处、砖木墀头 6 处，墀头层次丰富、造型独特、正面多雕刻花鸟图案或写有福、寿等吉祥字词。

保护对象分类	保护对象要素构成	保护对象特征	保护对象名称和描述示例
四、传统文化	可移动文物	村落历史上各时代重要实物、艺术品、文献、手稿、图书资料、代表性实物等，已被公布为可移动文物。	石文卓烈士皮箱（2022年1月，经批准列入河南省第二批革命文物可移动文物名录）、仰韶遗址陶器皿等。
	民间文学、美术	1.具有突出贡献的历史、文化、科学价值； 2.与村落相关、具有展现广大人民群众文化创造力的典型性、代表性； 3.具有在一定群体中世代传承、活态存在的特点； 4.具有鲜明地方特色、在当地有较大影响； 5.若对象为已公布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需明确公布时间、级别、批次等信息。	民间文学（与村落息息相关的神话传说、人物传记、逸闻趣事等）：桐柏盘古神话（2008年6月7日，经国务院批准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汝南梁祝传说、虞城木兰传说、河图洛书传说、杞人忧天传说等。 民间美术：木板年画、砖雕、石雕、木雕、石刻等。
	传统舞蹈、音乐、戏剧、曲艺		传统舞蹈：秧歌、火龙舞、麒麟舞、划旱船等。 传统音乐：唢呐、信阳民歌、黄河号子等。 传统戏剧：豫剧、梆子戏、扁担戏、皮影戏等。 传统曲艺：河洛大鼓（2006年5月20日，经国务院批准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河南坠子等。
	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		确山打铁花（2008年6月7日经国务院批准列入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八极拳、太极拳、少林功夫、东北庄杂技等。
	传统技艺、医药、美食		传统技艺：酿酒工艺、汴绣工艺、采茶工艺、烹饪工艺、竹编、柳编、雕刻工艺等。 传统医药：中医药组方、针灸、伤寒疗法、丸药制作等。 传统美食：铁谢羊肉汤（2021年8月，经洛阳市批准列入第四批洛阳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禹州十三碗、马豫兴桶装鸡肉、凉粉、豆筋等。
	民俗		传统习俗、婚丧嫁娶、时令节气、集（庙）会、宗族祭祀等。
	文化遗产		村落内文物、园林、农业、水利等部门公布的，与村落形成发展演变息息相关、具有重大意义或具有特殊丰富内涵、知名度高的各类文化遗产（农业文化遗产、灌溉工程遗产、地名文化遗产、工业文化遗产等）。

附件 3

近期实施项目及投资估算表

主要任务类型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三年总任务	分年度任务			三年资金筹措方案 (单位:万元)					
							合计	中央补助资金	省级补助资金	各级政府投入	村集体和村民投入	其他社会投入
传统建筑保护利用示范	1-1											
	...											
防灾减灾保障	2-1											
	...											
历史环境要素修复	3-1											
	...											
基础设施和环境改善	4-1											
	...											
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	5-1											
	...											
数字化建设和形象宣传	6-1											
	...											
村级合计	---	---	---	---	---	---						

注:

1.三年总任务和分年度任务要包括任务内容、规模、数量等关键信息,描述要清晰简练。

2.主要任务参考项目说明。

传统建筑保护利用示范项目:包括历史建筑、未列入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公共建筑及代表性传统民居的修缮示范,选择有代表性的传统民居开展宜居性改造和风貌整治示范;

防灾减灾保障项目:包括消防、防洪、地质灾害防治等防灾减灾设施建设;

历史环境要素修复项目,包括未列入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环境要素的修缮;

基础设施和公共环境改善项目:村内道路、村庄供水、公共照明、垃圾污水治理等市政公用设施建设,重要文化遗产周边、公共空间、坑塘河道等公共环境整治;

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项目:包括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与陈列展示,非物质文化遗产、传统文化保护与传承。

数字化建设和形象宣传:包括数字博物馆建设、数字信息采集与存档、保护标志设置等。

3.村落可根据保护发展实际自行调整实施项目。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

2022年7月1日印发

